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08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展期 24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6 年 08 月 31 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0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于 2020 年 08 月 12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第一期）中回购股份。相关内容详见 2020 年 07 月 25 日及 2020 年 08 月 13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 08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900 万股公司股票已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2.45%。《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至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后分三期解锁，最长锁定期为 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依次为 40%、30%、3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2021 年 08 月 31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根据考核结果，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股份 360 万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 40%，占届满时公司总股本的 0.87%。《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 08 月 31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根据考核结果，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股份 270 万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 30%，占届满时公司总股本的 0.66%。《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8 月 31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已届满，根据考核结果，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解锁股份 270 万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 30%，占届满时公司总股本的 0.69%。《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锁定期届满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未出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 90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29%。

二、本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及后续安排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4 年 08 月 31 日届满，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2024 年 08 月 04 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最大程度保障各持有人的利益，切实发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和激励作用，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 24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

至2026年08月31日。除此以外，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2024年08月1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其中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董事高博书先生、刘亮先生、陶春晖先生及邵小军先生持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均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存续期（含展期，下同）届满前，若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处置，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存续期届满前，若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处置，可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8月15日